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海龙”或“公司”）主办券商，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以下简称《通知》）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根据公司自查情况并结合日常督导情况，以问题为导向，对公司2021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现将本次对聚海龙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针对自查内容中五个基本方面的核查情况

经查阅公司填报的《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与出具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内容，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的违规线索。

二、针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的核查情况

（一）资金占用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经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2021年度往来科目余额表、获取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2021年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二）违规担保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及其子公司山西聚海龙钢结构有限公司、山西华禧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3月的征信报告、企业信用报告（天眼查报告）。结合公司三会决议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违规关联交易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关联方清单、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关联交易统计表。结合公司三会决议及信息披露情况，以及公司自查情况，主办券商发现 2021 年内，公司子公司山西聚海龙钢结构有限公司与参股公司山西天富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存在事后补充审议的情况，具体情形如下：

关联交易对象	与公司关系	交易金额 (单位：元)	是否已被 采取行政 监管措施	是否已被 采取自律 监管措施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是否完 成整改
山西天富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9.00% 的股权	8,828,197.17	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是

2021 年，公司子公司山西聚海龙钢结构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山西天富工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锌锭，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8,828,197.17 元，占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198,039,855.93 元的 4.4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补充审议。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充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说明。

公司未能及时履行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除提供担保外），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一条“挂牌公司应当及时披露按照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治理相关规则须经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目前公司未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主办券商已督促聚海龙及时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补充履行审议程序、信息披露并进行整改。

（四）虚假披露、内幕交易、操纵市场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及其备查文件、全国股转公司官网及证监会网站监管公开信息。结合日常监管反馈、股票异动以及公司自查情

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迹象。

三、其他日常督导过程中发现问题的核查情况

无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26日

